

醉酒撞了人 挥手说拜拜

见到交警还谎称被撞的是自己的姐姐

本报8月23日讯(见习记者 王金强 通讯员 刘波 杜忠厚)一名男子酒后驾驶三轮摩托车将人撞倒后,不但没有停车救人,竟然向受害者挥手说再见,待交警追上他时,他竟然说被撞倒的人是自己的姐姐。

15日下午6点左右,齐河县的孙女士骑电动车载着女儿行驶到桑元赵村一红绿灯路口时,被一辆由西向东行驶的无牌三轮车撞倒,她和孩子一起摔倒在地,更没想到的是肇事司机竟然加速扬长而去,还伸出胳膊朝孙

女士招手说:“再见”。

此时,齐河交警大队四中队民警正在不远处巡逻,听到“砰”的一声响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其中一人留下保护现场和受伤者,其余人员迅速追赶肇事者,在两公里外将肇事者截获。

满嘴酒气的肇事者张某面对交警的询问,还装糊涂询问交警为何拦截他。当交警告知他在十字路口发生的交通事故时,没想到张某却镇定地说,“没关系,骑电动车的那位女士是我姐姐,家里有急事让我回去,我才离开现场的。”民警对

其所说深深怀疑,当民警将张某带到事发地点和“姐姐”对质时,张某低下了头。

经调查,张某属于醉酒驾驶无牌三轮车并交通肇事逃逸,性质恶劣,将接受严厉的惩罚。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出租车 禁入小区引热议

律师:进不进由业主定

本报见习记者 董传同

因为出租车不让进小区,扭了腰的李女士不得不徒步从大门口行走300多米到达自家楼下,“累得腰都直不起来”。在德州,不少小区都有一个约定俗成的规矩,就是“出租车禁止入内”。那么,这样的规定是否合适呢?

业主>>> 不让进不方便

“有一次,我不得不和朋友轮番把电视机从六楼一直抱到小区大门口。”家住东方家园的吴先生向记者介绍,因为小区不让进出租车,搞得业主很郁闷。有一次他想把一台电视机借给朋友看,结果朋友打出租车来取电视,小区保安就是不让入内,出租车在大门口停着,两个人哼哧哧地把

21吋的电视机轮番抱出去。

“不愿意和保安较劲,其实不让出租车进有很多不便。”家住新城市花园的李女士不小心扭了腰,就从单位打车回家,一到小区大门口出租车就被拦了下来。李女士只好忍痛行走300多米才到了楼下,“累得腰都直不起来了”。

保安>>> 我们也很委屈

“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我们是在执行上头的意思,上头对我管理得很严。”一位从业多年的老保安向记者诉苦,他们在门口拦车不让进,有时候并没有十足的底气,看着有些行动不便的业主下车走进去心里也不是滋味。

“不应该把气撒给我们,有的业主因为这个和我们吵架,我们也很委屈。”一位年轻的保安透露自己在管理时常遭遇不顺。他觉得这样的事情,应该是业主和物业商量好了,大家共同遵守规定,也就不会再因为这个吵架了。

物业>>> 主要为安全考虑

“就在不久前的一个晚上,四个人坐一辆出租车要进小区,我们用灯一照,他们赶紧逃走了。”新城市花园物业管理部一位姓王的先生向记者介绍,不让出租车进小区是为便于管理,更是出于安全上的考虑。要是非业主的私家车直接开进去是不是和出租车一样也存在安全上的隐患呢?王先生告诉记者,他们解决的办法是业主的车辆进出有一张专门的门卡。

“绝大部分业主同意不让出租车进入,没有业主提出明确的反对意见。”王先生说,这样的规定大家还是比较支持的。

湘江小区物业的王女士也表达了类似的看法。她认为虽然有这样的规定,但特殊情况是可以破例的,“病号啦,老人啦,行动不便的,只要说明情况,会让出租车进去。”王女士说,这样管理,有时候也有难度,有的出租车让进有的不让进不太好。

律师>>> 出租车管理应人性化

出租车到底能不能进小区,禁止出租车入内的规定是否具有法律依据?山东鑫大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海鹏律师答复说,物业公司只是小区的管理者,没有权力单方作出这样的规定,这样的规定也是不合理的。但居民小区是业主的私人区域,不完全是公共场

所,如果大部分业主认为不应该让出租车进入小区,那么应该尊重他们的意见。不过随着科技的发展,物业公司的管理措施和设施都到位的话,允许出租车进入,小区安全应该也有保证,没有必要“一刀切”式地禁止业主乘坐的出租车入内。



路面翻修

8月23日,德州新湖风景区施工人员正在对老化的路面进行翻修,景区将换新颜。

本报见习记者 马志勇 摄



迎“会”舞

为迎接第四届世界太阳城大会的到来,8月22日下午3时,“小红帆舞蹈专场”演出在德州学院音乐厅拉开序幕。孩子们美丽的舞姿引来观众的阵阵掌声。

本报见习记者 李继远 通讯员 牟洪营 摄



换季了

22日,德城区一家商场打出换季打折的标语。立秋之后,不少商场开始换季打折,一些夏季的服装,折扣力度都非常大。

本报见习记者 苏超 摄

鬼节重要提醒 主要路口“禁烧”

城管部门建议:

祭祀尽量远离市区

本报8月23日讯(见习记者 徐乐静)23日上午,原本宽敞的文化路上多了一些小摊贩,记者看到,他们推出车子在街道两边卖火纸。24日是农历七月十五,也就是民间所谓的鬼节,很多市民买火纸祭祀先人。

“我就卖三天,明天过了就不卖了。”23日上午,记者在文化路上看到一名女士推着一车火纸。据记者了解,这名女士姓郭,平时在公司上班,趁着这两天休息,所以她推了车子出来卖火纸。“我平时在铺子里卖水果,今天特地出来卖火纸的。”郭女士边说边给记者指她的水果铺。

记者了解到,不少市民都打算在七月十五当晚在路口烧纸祭祀。记者从城管部门了解到,随意在路口焚烧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主干道的一些主要路口是不允许焚烧的,我们会派工作人员巡查。”城管督查科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除了主要路口外,公共场合、绿地也不允许市民烧纸。

“市民可以到一些空旷的地方祭祀,比如郊区、河滨,尽量离市区远一些。”城管督查科工作人员还表示。